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7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5年7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王兆春先生、成君先生、黄宝山先生、李冰女士、谭立峰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次激励计划的部分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部分或全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将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85人调整为154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00,000股调整为1,799,900股。

上述调整不涉及新增激励对象及授予股数的增加，亦不涉及本激励计划其他相关内容的变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

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公司以2025年7月24日为授予日，以16.5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54名激励对象授予1,799,900股限制性股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在原来预计的基础上合计增加日常性关联交易3,500万元人民币，增加后的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不超过7,125万元人民币。

该议案已经2025年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该议案关联董事王兆春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6 日